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公字第1143064050號



廢止「臺北市政府周邊廣場田園基地認養作業規定」，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生效。

市長蔣萬安